大树镇人民政府

大树镇扶贫车间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县财政下达转移该项目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奉节财农[2021]220号下达该项目资金计划220万元，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目标在大树镇石堰社区新修一个扶贫车间并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带动贫困人口实行家门口就业，为群众增收。

（二）部门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由县乡村振兴局安排，本单位此项目共安排资金220万元，此项资金用于大树镇扶贫车间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本单位已收到奉节县财政局下达大树镇扶贫车间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计220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本单位按照上级要求，依规定程序，已将全部款项发放到施工方、设计方、监理费等单位。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大树镇扶贫车间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和跟踪，加快了项目实施进度，使项目尽早发挥效益。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奉节县有关文件等为依据，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法，科学、合理地进行评价，并通过收集相关文件及资料，现场调研，为评价结论提供充分的依据。重点对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项目满意度等评价指标进行评价分析，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自评得分50分，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数量指标

新建扶贫车间暨配套涉及建设面，年度指标值900㎡，分值为20分。本项目实际完成建设面积900㎡，本项自评得分10分。

1. 质量指标

目标设定资助合格率100%，分值为10分。本项目建设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流程实施，严把项目质量，建设完成后经村、镇、县复核验收为合格，本项自评得分10分。

1. 时效指标

目标设定按时完成率100%，分值为10分。本单位在收到资金后的第一时间里，完善相关的规定程序，及时将资金拨付到施工方中，有力推进了项目实施进度，本项自评得分10分。

1. 成本指标

目标设定建设成本为220万元，分值为10分。本单位严格依照相关文件精神，实施过程中严格监控资金用途，做到不挤占、不挪用，实行专款专用，建设成本220万元，本项自评得分10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自评得分28.5分，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设定带动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人，分值为10分。本项目现已带动贫困对象就业，本项自评得分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目标设定带动20人增收，分值为10分年增收金额不少于2.5万元，分值为10分。本项目现已带动20人务工增收，年增收金额2.5万元，本项自评得分8.5分。

可持续效益指标

目标设定项目运营年数≥10年，分值为10分。本项目已建设完成，发挥效益年限将≥10年，本项自评得分10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设定分值为10分，自评得分10分，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目标设定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分值为10分。通过工作人员发放问卷和走访调查，本项目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对于大树镇扶贫车间暨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满意度为98%，主要是本单位落实到位，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有效的带动了脱贫人口实现家门口就业，做到了家庭与增收两不误，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员非常满意。

三、绩效自评结果情况

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本项目综合评分98.5分，评价结果为“优”。

根据评价得分的分值，确定相应的评价等级，满分100分。100分≧a≧90分，评定为“优”；90分>a≧80分，评定为“良”；80分>a≧60分，评定为“中”；60分>a，评定为“差”。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总体情况来看，本项目建设进度快，资金拨付及时，质量合格，有效的带动了贫困对象实现家门口就业与增收，但是目前就业宣传还不够到位，带动人员还不够多，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宣传家门口就业的优势，扩大就业渠道，增加增收金额。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此次的大树镇扶贫车间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自评结果，已按照要求公开公示，对接下来相关的扶贫工作展开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本单位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扶贫相关的工作水平。

附件：大树镇扶贫车间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大树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30日